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5号）批复，同意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电热”、“发行人”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向 21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为 167,722,975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3 元/股。

除公司董事会决议确定的发行对象谭伟、谭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认购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除谭伟、谭克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前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不变，其直接持股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情况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情况 (股)	持股比例 (%)
谭荣生	董事长、董事	186,895,486	14.68	186,895,486	12.97
谭伟	董事、总经理	154,836,640	12.16	164,478,513	11.41
谭克	副董事长、董事	154,836,640	12.16	164,478,513	11.41
赵海林	监事会主席，监事	84,000	0.01	84,000	0.01
解钟	副总经理	2,766,900	0.22	2,766,900	0.19
解娟	副总经理	2,512,490	0.20	2,512,490	0.17
韦秀萍	副总经理	380,155	0.03	380,155	0.03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之盖章页)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7日